

附件一

臺南市安平區新南國小 114 學年度「大樹計畫」學生基本資料

「大樹計畫」學生入班申請表		年	月	日	NO:					
學生姓名		生	日	年	月	日				
班級	年 班	導	師							
身分證字號		導	師	電	話					
地址										
家長姓名		緊	急	連	絡	電	話	家	裡	:
								手	機	:
家庭狀況	第一順位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寒 第二順位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隔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單親 (人數上限為十人，若第一順位人次未滿，再由第二順位人次遞補。)									
學業狀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落									
上學期成績平均	國語_____ 數學_____ 自然_____ 社會_____									
健康狀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良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特殊狀況，請簡述狀況_____									
導師建議										

學校聯絡電話：06-2973363#751 輔導室 輔導組 楊老師
臺南市法雲文教協會大樹計畫 吳媽媽：06-2632197 / 0912356257
上課地點：文華社區活動中心（永華路一段 275 號）
***新學期因文華社區活動中心進行耐震補強工程，
課輔地點暫改至活動中心公園籃球場旁之南樂街 1 號「小綠屋」。**

「大樹計畫」免費課輔安親家長同意書

立同意書人 父：(簽名)_____

母：(簽名)_____

緣 為立同意書人所生之子女，茲同意其參加貴協會舉辦之課輔安親活動，並願依左列規定，共同遵守之：

一、立同意書人願全力配合會務活動，並保證其子女一定遵守課輔安親教室之安全、整潔管理準則、及服從義工老師輔導。

二、如立同意書人子女違反前條準則或不服從輔導而情節重大者，立同意書人願無條件偕其子女退出課輔安親活動，並自負其全部責任。

三、課輔安親時間及地點：

1. 週一至週五（週三除外）16:00~18:30、週三 15:30~18:30。

2. 中年級學生週五 12:40~16:00 無提供服務。

3. 上課地點：文華社區活動中心二樓（永華路一段 275 號）。

四、課輔安親活動結束時，請立同意書人準時接回子女。

此 致

臺南市法雲文教協會

立同意書人 父：(簽名)_____

母：(簽名)_____

通訊住址：

電話：(手機) _____

(住家) _____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月 日